

中共惠来县东陇镇委员会文件

东委〔2024〕10号



关于印发《东陇镇党委关于十四届惠来县委第四轮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报告》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

根据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现将《东陇镇党委关于十四届惠来县委第四轮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东陇镇党委关于十四届惠来县委第四轮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报告



东陇镇党委关于十四届县委 第四轮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3年3月15日至5月31日，县委第五巡察组对东陇镇开展了巡察。7月12日，县委书记专题会听取了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巡察成果运用，并对整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7月25日，十四届县委第五巡察组就我镇巡察工作情况进行反馈，严肃指出了巡察期间干部群众反映和巡察发现的一些突出问题，提出了针对性很强的整改意见建议。

为切实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确保取得实效，镇委高度重视，切实担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2023年8月7日，召开巡察情况反馈意见整改推进会，对整改工作进行再部署、再督导、再推进，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按照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现将东陇镇委关于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高度重视，把整改落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县委第五巡察组对镇党委反馈意见中指出的问题，客观中肯，提出的要求具有针对性和指导性。东陇镇委高度重视、态度鲜明，完全赞同和诚恳接受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镇委原书记林晓生同志切实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及时主持召开工作部署会议，要求全镇上下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使命感，把巡

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到位，以高度清醒的政治自觉、强硬有力的整改措施、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逐项逐条抓好整改落实，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把巡察整改成效转化为推动东陇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一）强化组织领导。迅速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林晓生任组长，黄龙军、吴仁元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党建工作办公室，由吴仁元兼任主任，高振昌、林汉辉兼任副主任，办公室负责对接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巡察办；负责制定整改方案，整改工作的协调推进、督查督导和整改成效的评价等；负责做好相关资料的收集、报送和相关信息的上传下达等。

（二）抓实责任分解。迅速研究制定了《关于印发〈中共东陇镇委关于落实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根据《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反馈意见》，领导班子主动辨析问题，班子成员和线条部门主动认领问题、划定责任，制定巡察整改问题台账，逐项制定整改措施，把整改事项落实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明确了整改时限，要求不回避立行立改、不敷衍改出成效，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鉴于镇委主要领导工作变动，及时调整领导小组，确保整改工作连贯性。

（三）严格销号整改。对整改工作采取动态更新的方式，全面掌握整改工作情况。对整改任务进行“挂号”，并实时跟进，完成一件，“销号”一件，确保反馈的问题全部、彻底整改到位。

巡察组向镇党委反馈的3大方面19个具体问题，目前有16个问题完成整改，3个问题正在整改（其中有1个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雷厉风行，切实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方面

存在问题：1. **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扎实，结合实际贯彻落实不紧密。**①个别镇领导干部和部分村主要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入，有关理论掌握较少，学用结合不紧密。②学习贯彻记录简单，甚至标题化、形式化，如镇党委扩大会、部分村党支部均不同程度出现没有详细记录学习内容，学习浮在表面的现象。

问题分析：一是学习的自觉性有待提高。个别同志客观强调平时工作忙、压力大和事务性工作较多，当工作与学习发生矛盾时，往往认为学习是“软指标”，可以往后推一推；

二是学用结合的关系没有处理好。在理论体系把握上和“融会贯通”地运用理论学习成果去指导实际工作上的适应性有待提高，导致学用结合不紧密；

三是部分会议记录人员业务水平不高，会议记录能力有待提高，导致出现学习贯彻记录简单的情况。

整改情况：一是充分利用镇委党校阵地作用，通过党员远程教育平台、干部网络培训系统、乡村振兴大讲堂等方式方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是镇委党校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任务和要求，分期分批组织学习培训。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着力在“多思多想、学深悟透、融会贯通”上下功夫，让全体党员干部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三是强化责任意识，坚持把理论学习放在突出位置，强化镇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风建设，规范学习制度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不断提高学习掌握和运用理论的能力，真正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精髓。阶段来镇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共组织学习 3 次。

四是加大培训力度，多形式举办党务工作者培训班，深入贯彻“第一议题”制度，规范学习内容记录，做到记录详细，学用结合，融汇贯通，不断提升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自 7 月 28 日反馈以来，我镇共开展远教平台、乡村振兴远教大讲堂 4 次，累计培训党员 450 人次。镇委党校开展党组织书记培训、党务工作者培训等班次 6 个，累计培训镇村工作者 200 余人。

2. 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未能常抓不懈。①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方面存在薄弱环节。意识形态工作协调机制、研判机制不够健全完善；②个别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不到位，特别是对农村基层意识形态工作的日常督导、考核等还存

在不足；③农村基层工作人员身兼多职，未能真正全面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工作。④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重要思想舆论斗争能力有待提升。对重要舆情应对处置和管控力度不够到位，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对照上级工作要求仍存在一定的差距。⑤小片网整治存在多个村入户率不达标的情况，出现网民在微信群、抖音平台上发布传播不良、负面信息的现象。⑥镇村两级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力量相对薄弱。镇村两级大部分宣传线条工作人员学历不高，未能全面调动村级宣传工作人员的工作热情；⑦基层中小学的思政课师资配备不足，目前大多由其他科目老师兼任，与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课堂、进师生头脑的实际要求还存在差距。

问题分析：一是个别领导班子成员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理解不够透彻，缺乏深入研究；

二是农村基层工作人员存在年龄结构较大，文化水平有限的特征，各村年轻人大多外出务工，干活“主力军”有限，在工作繁杂的情况下，有时分身乏术，一些工作标准未能理解透彻，导致有时对照上级工作要求仍存在一定的差距；

三是镇村宣传力度不大，部分村民网络安全意识薄弱，网络文明素养较低，肆意传播不良、负面信息。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东陇镇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干部考核，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干部考核、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并把考核结果作为党员干部评价使用和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不

断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考核督查制度，强化督查考核。同时，我镇将同步推进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底各村（社区）“两委”班子及成员考核研判工作内容当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

二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和分析研判会议制度，定期针对我镇阶段内开展的有关工作进行舆情分析预判，严防负面舆论发生。当有关负面舆论出现时，第一时间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调查工作，建立健全我镇意识形态工作协调机制，有效化解负面舆情。

三是严格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在全镇实施“两委”干部“领头雁”工程，由市财政下达“参加大专学历教育补助资金”，提升村（社区）两委干部的综合素质，充实镇村两级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力量，并定期对镇村两级干部开展内部业务培训工作，逐步提升干部的业务水平能力，扎实推进我镇全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开展。

四是健全意识形态工作机制，明确班子成员之间的分工职责，抓好分管部门、下属单位的意识形态工作，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并要求各班子成员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将意识形态工作进行细化分解，每个部门每季度汇报一次部门内本季度的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层层落实，责任分工，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全镇中心工作同布置、同谋划、同检查、同落实；

五是出于目前各村（社区）人员少、职能多，存在人员配备不足的问题，出现有些干部身兼多职的情况，我镇要求各村统筹安排一名业务人员按照上级要求协助开展意识形态工作。

六是针对基层中小学思政课教师配备不足的问题，我镇中小学校的老师人事安排及组织关系是由县教育局统一管理的，已经向县教育局提出建议意见，我镇将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理论宣讲进校园活动，围绕重大节日、重要时间节点，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校园，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

七是针对我镇出现的小片网整治存在多个村入户率不达标的情况，我镇安排村干部进行摸排走访，对个别村入户率过低的现象，我镇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广播电视节目安全传输重要性的认识。自7月28日反馈意见以来，我镇共组织各村开展入户宣传累计39次，累计入户1300余户。

3. 党委政府履行职责使命、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工作要求有差距

（1）农村基层经济发展乏力。经座谈了解，部分村干部思想保守陈旧，对如何发展集体经济没有头绪，镇对推动乡村振兴的主要工作停留在维护稳定和上级工作任务上，对如何充分利用汕汕高铁等大项目和资源优势，发展壮大镇、村集体经济缺乏有效举措。

问题分析：一是部分村干部年龄较大，文化程度偏低，素质

能力和工作水平亟待提高，干事创业的能力和激情不足；有的没有摆脱传统管理理念和工作方式，思想保守，观念陈旧，缺乏开拓进取精神，容易满足于出租房屋、土地、林地等微小的租金收入，对发展集体经济缺乏长远的规划和思路；

二是镇整体谋划经济发展工作思路有待提升，在维护稳定和完成上级工作任务繁忙的情况下，经济管理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镇委推动落实各村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进行学习，下一步我镇将常态化深入学习，推动乡村振兴工作深入开展。阶段来镇委以“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为抓手，结合各村实际，积极谋划，理清思路，助力发展村集体经济。现镇结合《东陇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进行对各村的山地、林地、池塘等进行摸排核查，对超限承包、超低资金承包的资产进行试点回收，并重新流转。同时，我镇大力开展招商引资。例如：在镇委镇政府牵头下，达三圩村正和葵江米业洽谈育苗基地事宜，届时将会在达三圩村进行土地租赁。省农科院大力扶持高价值经济作物，择址于华吴村种植香水柠檬，目前正在办理前期设施用地手续。

（2）新农村建设推进不平衡。经座谈了解、实地走访，部分村新农村建设工作推进缓慢，发展不平衡。①部分村道路建设、巷道硬底化等项目建设进展缓慢，如东陇村环村西道路工程 2017 年 7 月立项，2020 年 2 月招投标，2023 年 2 月竣工验收，至今

仍未进行结算；②寄陇村官前巷道硬底化工程 2020 年 5 月竣工，至今未结算；③东陇村电商扶贫综合市场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8 月竣工验收，因消防配套设施不完善，至目前仍无法全面投入使用。④华房、古巷、石洲等村资金投入少，新农村建设较为落后，村容村貌差。⑤寄陇、赤洲、石洲、北山、四凤等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推进力度不够，清拆不彻底。⑥寄陇村“中排渠”缺少水源，杂草丛生，充满废弃垃圾。

原因分析：一是竣工结算制度繁琐、工作流程过多，且村务工作繁忙，东陇村、寄陇村负责村道路建设、巷道硬底化等项目人员分身乏术，收集结算资料时需要多方配合，时间上无法主观把控。

二是东陇村电商扶贫综合市场于 2022 年 8 月竣工验收，但消防设施未通过验收，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持续进行整改，且竣工验收后迟迟未寻得合适的租户，导致该市场全面投入使用进程缓慢。

三是镇村两级没有足够的经济收入来源，资金分配额度有限，对全面完善新农村建设投入进程缓慢。四是部分村民环保意识不强。众多农民环保意识差，对农村“脏、乱、差”现象习以为常，缺乏遏制环境污染的主观性。

整改情况：一是东陇村环村西道路工程已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竣工，2023 年 2 月 17 日完成验收。目前，村资料已完善，待呈送财政局审核，加快完成项目结算工作。

二是目前已请第三方进行核算，但报告尚未出具。

三是我镇高度重视上级审计、巡察反馈的东陇农贸电商扶贫综合市场存在问题，多次召开专题推进会议并认真做好整改工作，同时东陇村于2022年10月1日在惠来电视台进行招租，确保该扶贫项目早日实现效益。经过镇村的持续推动，确定由东陇村通过镇资产资源交易平台挂网交易的方式进行公开招租，现已于2023年8月1日进行公开招标，最终由揭阳市益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每年租金30万元的价格中标，租金采取递增方式计算（中标方第一年至第十年按中标价付款，第十一年至第十五年年增加5万元，第十六年至第十九年年增加3万元），合同期限为19年。接下来我镇将继续跟踪推进该项目进一步发挥联农带农作用，发挥项目经济效益，为脱贫户、监测户带来增收。我镇已督促村抓紧完善消防配套设施，目前东陇村正在走镇三资平台程序。

四是我镇2021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投入华房、古巷、石洲为287.203598万元，占全镇资金约19%；2022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投入华房、古巷、石洲为42万元，占全镇已使用资金约5%；2023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计划投入华房、古巷、石洲约400万元，占全镇资金约24%；下一步我镇将平衡各村投入力度，确保各村均衡发展。

五是为加大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推进力度，我镇加强宣传教育，加大对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的宣传力度，组织广泛

的宣传活动，向农民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要求，提高农民的法治意识和参与度；加强督导检查，加强对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的督导检查，建立监督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和不足，加强问题整改和督促落实。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要进行问责，形成压力和激励；提高法律意识，加强对农民的法制教育，提高农民的法律意识，引导他们主动配合和支持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增强工作的推进力量。自 7 月 28 日反馈意见以来累计已排查整改村巷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 1861 处，已排查整改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 2052 处，已排查整改沟渠池塘溪河淤泥、漂浮物和障碍物 1276 处，已排查整改拆除危、弃房 6 间，已排查整改拆除乱搭乱建、违章建筑 12 处，已排查整改拆除违法违规商业广告、招牌 22 处。

六是我镇水利部门已落实并完成寄陇村对“中排渠”进行整治。

（3）产业扶贫资金投入使用存在较大风险。东陇、寄陇、北山 3 个村 2019 年 12 月使用产业扶贫资金投入广东新安大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共 400 万元，合同约定年投资收益 8%，至 2022 年底，3 个村应收益 96 万，仅收益 40 万元，被拖欠 56 万元，且到期收回本金存在较大风险。

原因分析：广东新安大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意识淡薄，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约定，拖欠本金及分红款。

整改情况：镇已通过实地追讨、微信沟通、发提醒函、

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追讨新安大本金及拖欠分红款。目前新安大暂未给出明确答复，必要时我镇将通过法律手段追索欠款。

（4）社会综合治理存在薄弱环节。①镇综合网格服务管理不完善，各村网格员普遍年龄大，操作系统有难度，事件录入不及时。②综治中心“五室一厅”建设未完成，目前还处于规划阶段。③各村信访维稳台账不健全，矛盾纠纷隐患定期排查制度执行不到位。

原因分析：一是各村网格员年龄结构整体偏大，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与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存在一定的差距。

二是镇办公地点有限，前期在客观条件限制下无法配齐综治中心“五室一厅”，在确定综治中心“五室一厅”建设地点时花费了较长时间，导致建设进展较慢。

三是日常事务性工作繁忙，导致有时各村信访维稳台账录入和矛盾纠纷隐患定期排查不及时。

整改情况：一是东陇镇定期组织各村网格员加强粤证易软件粤平安综合网格服务管理平台的学习，9月10日、9月25日开展网格员关于粤平安综合网络服务管理平台培训会议，主要针对粤平安网格化日常签到以及辖区网格化事件录入的若干情况进行研究探讨。由于近期粤证易进行实名认证程序，但是一些村网格员更换，需要跟中国移动公司协商换套餐过户等情况较为繁琐，而且网格化手机服务项目合同即将到期，中国移动公司表示相关手续两个月后要重新投标，网格员更换名单已经提交，届时

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更换。部分村网格员确保固定，各村网格员减少更换频率，提高平台学习的业务能力。

二是东陇镇公共服务中心已于2023年10月31日搬到东陇镇党群服务中心（东陇老村址）进行办公，东陇综治中心五室一厅将设置在东陇镇公共服务中心老办公地点，将快速进行建设标准配置整改到位，目前已经联系装修公司按照《关于推进镇（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通知》相关文件要求出具初步设计方案。由于辖区内村民对心理咨询的较大需求，今年5月份东陇镇已经委托揭阳市玺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暂时在东陇镇司法所二楼打造“心适小屋”心理咨询室，为广大村民提供心理咨询服务便利。

三是2023年9月15日组织各村治调主任、调解员以及年轻电脑员到镇参加信访维稳台账工作培训会议，开展年轻干部信访业务培训，提高年轻干部信访接访业务能力。结合“千镇行”信访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制度，加大各村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力度，要求各村治调主任以及调解员每周定期开展一次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做好群众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并将信访维稳相关工作台账完善好。累计培训30人次，截至目前已有5个村完成台账整改，7个村台账已完成70%。

（5）落实县委巡察及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未能全面完成

经实地走访、查阅相关资料，东陇镇针对巡察、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仍不到位。①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方面关于记录不规范、

党员管理弱化问题依然不同程度存在。②财务管理制度、村级财务监管仍然存在漏洞。③关于人居环境整治的问题未能全面推进，如石洲、北山、四凤、寄陇等村“三清三拆三整治”不彻底。④针对 2020 年农村换届审计提出的资源资产未建立台账的问题部分村未完成。

原因分析：一是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差；二是财务管理人员相关知识学习不够；三是镇村资金不足，开展相关活动较为缓慢；四是资源资产台账是一项冗杂且繁重的工作，镇村工作繁忙，人手不足。

整改情况：一是已开展党务工作者培训会，累计参加培训 60 人次，进一步提升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

二是根据粤财农〔2022〕102 号的规定，财政办已制定完善镇、村两级财务管理制度，从制度入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村级财务监督管理，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结合起来。

三是召开“三清三拆”会议，贯彻落实《惠来县“三清三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落实各挂片工作组加强对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的督导检查；自 7 月 28 日反馈意见以来累计已排查整改村巷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 1861 处，已排查整改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 2052 处，已排查整改沟渠池塘溪河淤泥、漂浮物和障碍物 1276 处，已排查整改拆除危、弃房 6 间，已排查整改拆除乱搭乱建、违章建筑 12 处，已排查整改拆除非法违规商业广告、招牌 22 处。

四是已召开培训会议对各村分管干部及业务骨干进行培训，落实各村按照《东陇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进行整改，各村已完成上报相关表格和承诺书等台账。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牢固。①镇党委落实主体责任不牢固，听取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负责人汇报较少，对落实情况掌握不清晰。②用监督责任来代替主体责任，如镇党委未能严格执行对下属各单位、重要岗位人员的谈心谈话提醒制度，而是由镇纪委简单进行约谈。③对违法人员处理不及时，如镇政府职工黄文彬 2016 年 5 月被刑事拘留，2019 年 12 月被判刑，至 2022 年 4 月，东陇镇委才对黄文彬作出相应处理。④镇纪检监察部门未能在全镇针对性开展警示教育，监督职能发挥效率不明显。

原因分析：一是乡镇工作多，各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负责人各司其职，对于谈心谈话制度重视度不够，认为工作完成即可，未能按时主动汇报或开展约谈；

二是黄文彬的刑事判决书未能及时送达我镇纪检监察部门以及党建工作部门；

三是由于我镇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人员配置不足，在做好本职工作之外，且需配合镇委镇政府中心工作任务，故在开展警示教育方面花费的时间不多。

整改情况：一是镇主要负责人黄龙军于 9 月底前已完成和镇内设办公室负责人或管线领导进行谈心谈话，了解各部门

开展学习和工作的情况，牢牢把握全镇整齐情况。至目前共开展谈心谈话 9 人次，接下来镇委将继续严格执行谈心谈话提醒制度。加强人员管理，着力强化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干部组织约束，运用考勤系统及时跟踪管理机关人员，严格执行请假制度。对存在违规违纪违法的人员，做到及时发现处理。自考勤系统开展以来，我镇共辞职 20 人，开除 1 人。

二是灵活采用廉洁文化宣传、观看警示教育片、谈心谈话等形式，给党员干部及时“补钙”、预先“打针”，及时传达贯彻上级党风廉政建设精神，用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东陇镇纪委举行东陇镇村（社区）纪委书记（纪检委员）专题业务培训，并一同观看警示教育片《追问初心》，做到以案为鉴，长鸣警钟，筑牢倡廉反腐思想防线。2023 年 9 月，我镇以党员干部为重点，面向全镇党员干部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期间组织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签订《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承诺书》、组织新招考公职人员签订《廉政承诺书》、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等，让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今年以来，我镇共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 7 场次，约 170 人次观看。

2. 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行不到位。2020 年以来，镇党委及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落实“一岗双责”工作等相关内容较少，领导班子成员只注重自身业务，对分管领域、线条内的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意识不强，对党员干部特别是农村干部日常教育管理比较薄弱，履行“一岗双责”不够到位。

原因分析：乡镇工作繁忙，班子成员理论学习不深，学用结合不够紧密，未能慢下来进行谈心谈话，对农村干部教育管理重视度不够。

整改情况：压紧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坚持每月听取班子成员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一岗双责”汇报。严格落实党委主要领导对各岗位负责人“谈心谈话”制度，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截止至9月份底，镇主要负责人已听取各下属单位负责人和部分管线领导汇报，并开展谈心谈话，同时要求各领导班子加强对管线农村干部的日常管理教育。

3. 工作制度执行不严格，工作效率较低。2022年3月22日，县纪委发出交办函，要求东陇镇就钓石村有关问题调查后于2022年4月14日上报结果，东陇镇委主要领导批示后，党政办未及时落实交办，至2023年4月25日县纪委发出催办函后才落实相关人员签领，工作执行落实滞后，造成不良影响。

原因分析：工作人员责任意识较差，工作马虎，对相关工作未能予以重视。

整改情况：已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和约谈，落实专人负责上级文件收发工作，并及时呈报领导核批。

4. 安全生产工作仍需改进改善。①对安全生产投入不足，教育宣传不到位，全民安全意识需提高；全镇仅有一辆消防车，且已老化破旧，难以满足工作需要；②镇政府老办公楼建于上世纪70年代，破旧不堪，属D级危楼，至今仍在使用；③古巷埔美村

面前池缺乏防护栏，以上均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原因分析：镇财政资金紧张，未能有足够资金配备相关设施，资产报废程序周期较长，未能重建。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已向镇申请购置消防车辆；

二是镇政府老办公楼破旧不堪问题，经广州继善建筑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屋安全性检测鉴定报告，已向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股提交报废申请。

三是古巷埔美村面前池护栏围已完工。

5. 农村资源资产管理不规范。①经了解，东陇镇部分村没有建立健全资源资产管理台账，镇职能部门清产核资不到位，造成个别村资源资产管理混乱。如古巷村以一年签订一次合同的形式变相出租村耕地；钓石村违规延长虾池承包期；石洲村出租资源没经镇“三资”平台交易；②东陇、寄陇、苗海、华房等村存在村民占地堆放沙石、乱倒建筑垃圾等，群众反响较大。

原因分析：建立源资产管理台账是一项冗杂且繁重的工作，目前镇村工作重心在大力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上，导致未能及时整改，同时也是对清产核资工作认识不到位的体现。

整改情况：一是已召开培训会议对各村分管干部及业务骨干进行培训，落实各村按照《东陇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进行整改，各村已完成上报相关表格台账；

二是落实各村全面清理清查集体经济合同，要求各村依法依

规进行发包，各村已签订《承诺书》。三是镇执法队联合村干部立即进行清除工作，现已完成清理。

6. 工程项目管理、结算不规范。①个别村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存在漏洞，如古巷村官前池护栏工程、钓石村址面前埕及厕所配套工程等合同中没规定扣除质保金。②部分村实施“小工匠”模式工程项目过程不规范，项目关键环节“平面图”没有在村进行公示；个别项目由承建方包工包料。③部分工程项目结算款没有以结算审核价支付，造成多付工程款，如华吴村吴氏家庙前硬底化、石洲村巷道硬底化、古巷村巷道硬底化、苗海村巷道硬底化等工程比结算审核价多付给村共 15.28 万元工程款，至巡察组进驻 1 个多月后才追回。④个别村工程建后管理缺失，如北山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2021 年竣工验收，有个别分项目没有落实建后管理，维护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益低。

原因分析：镇村工作人员对相关工作制度及要求学习不够，工作水平低。导致对工程项目过程不规范，甚至多付工程款。

整改情况：我镇已落实各村加强项目后续管理工作。

一是已召开培训会议对各村分管干部及业务骨干进行培训，累计参加培训 30 人次，工作人员的相关能力得到提升。

二是落实各村全面清理清查集体经济合同，要求各村依法依规进行发包，各村已签订《承诺书》；

三是根据《惠来县简化农村项目建设流程指导意见》，召开培训会议对相关股室及各村业务骨干进行培训，对村存在的

问题进行指导整改；四是已开展财务人员业务培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管理资金；

四是建立健全维护管理制度，制定农村工程项目的建后管理制度，明确责任、权限和 workflows。包括定期巡查、维护保养、设备检测等，确保项目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7.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①入账凭证附件不齐全、手续不完善。如镇政府 2022 年 5 月列支修缮费 12090 元，无合同书和验收表，入账资料不齐全。②用不合规单据入账。存在列支镇同志、村干部工作餐费，仅以镇政府食堂自制伙食单据入账。③支出部分接待费没有按规定附公函，没有列明接待对象等。④部分购置物未列入资产管理，如 2022 年 1 月购置消毒柜 12 只未列入固定资产管理。

原因分析：相关人员对财务管理制度掌握不够牢固，固定资产台账不够完善。

整改情况：进一步规范健全固定资产核算及处置程序。按规定程序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对新发生的固定资产增减业务按月进行账务处理，并把之前未能及时入账的固定资产补录入固定资产账务。如 2022 年 1 月购置消毒柜未及时录入固定资产，现已补入到 2023 年 8 月固定资产中，列入资产管理。对镇政府目前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算登记，并定期盘点核算，在每年决算前进行一次盘点，将盘点情况列入决算报表体系中，后续工作中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8. 村级财务监管存在漏洞。东陇镇各村财务收支管理不规范，镇财政所未能充分发挥村账镇代管作用，对各村报账内容、手续审核把关不严。①存在超限额现金支付问题。如北山村 2020 年 1 月列支工艺灯笼一批 9630.50 元、钩机费用 26397.57 元，石洲村 2022 年 8 月列支购农草药费用 7200 元，均采用现金支付。②入账手续不完善。如四凤村 2020 年 5 月列支村址照明、吊天花板等材料费 27093 元、列支钩机人工费用 45406 元，仅有发票入账，缺乏其他附件。③用不合规单据入账。如苗海村 2020 年 5 月自制单据列支防疫消毒水、口罩费用 16300 元；钓石村用自制单据列支 2020 年春节座谈会费用、购日杂用品等 10252 元。④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不规范。如华吴村 2020 年 1 月用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超限额支付排污水泥管费用 8800 元；寄陇村 2022 年 1 月使用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慰问困难党员、群众没有按规定进行公示。

原因分析：镇、村财务人员工作对财务管理制度学习不深，掌握不牢。

整改情况：一是经核查，北山村及石洲村财务因当月村银行存款中没有支付各项费用开支余额，为了在报账系统中不出现赤字问题，故在系统中以应付款进行挂账处理，不存在超额现金支付；

二是四凤村列支村址照明、吊天花板等材料费 27093 元，经镇会计委托中心查阅，报账单据齐全。钩机人工费 45406 元已补

充协议、工程清单、安装名单、会议记录、公示及照片；

三是苗海村及钓石村均已落实补税完税，并附发票，严格执行村级财务管理制度；

四是已开展财务人员业务培训，要求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使用资金。

（三）聚焦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方面

1. 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充分。镇党委抓基层组织建设存在软肋，党建引领作用未能全面发挥。如赤洲村因原信访问题，村党委书记吴耀光从县委政法委下派担任，村党委与村委团结协作精神不足，班子软弱涣散，战斗力不强，面上工作推进缓慢；石洲村干部班子年龄大多为 50 多岁，老化严重，且文化程度较低，缺乏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热情，“头雁”作用不明显，群众威信不高。

原因分析：因历史遗留问题，存在部分干部各自为政的现象，党组织凝聚力低，班子之间不能同心协力，处理村务、党务时不能做到“一个声音”。

整改情况：加强党务工作者培养，夯实选人用人基础。根据“两委”干部“领头雁”工程和“雏雁”计划，已开展村党组织书记培训和村党务工作者培训班，提高领头雁综合素质。结合村级分析研判工作，综合分析各村两委干部工作表现，对担当精神不足，缺乏干事创业精神的“两委”干部进行批评教育，必要时作出相应调整。对班子队伍不团、群众威信不高、软弱涣散的村（社区）及时进行“两委”干部调整或免职处理。

现赤洲村原党委书记吴耀光已被县纪委监委开除党籍并撤销党内职务，镇主要负责人已对石洲村及赤洲村班子进行谈话，并听取汇报。

2. 人员超编严重，配置使用不合理。①人员超编严重，东陇镇干部职工总编制 90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 55 人，机关工勤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28 人），至巡察组进驻时东陇镇机关实有干部职工 164 人，巡察期间共辞职辞退职工 13 人，至目前仍超编职工 61 人。②人员配置不合理，在人员超编和部分人员没有具体业务的情况下，仍然存在临工 21 人，且 2020 至 2021 年重新临聘人员 3 人。③干部队伍青黄不接，人才缺乏，存在个别上进心不强、混日子的干部，镇政府部分事业股室没法正式任命负责人。

原因分析：超编人员严重为东陇镇历史遗留问题，同时镇干部队伍中符合晋升资格的年轻公务员人数较少，无合适人选，导致无法配齐股室负责人。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人员管理。用强有力的管理措施，结合工作人员出勤情况，对出勤率低的人员按照政策坚决予以辞退，对停薪人员予以劝退，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辞退临工人员。现累计辞退 20 人，开除 1 人。

二是合理配置人员。通过多种渠道，按照人岗相适的原则，加大对机关室（中心、站）负责人调整交流力度，合理调整各股室人员。

三是现镇干部队伍中符合晋升资格的年轻公务员人数充裕，

镇主要负责人已向县委组织部沟通，将政治素质好、成绩突出、工作能力强且符合晋升资格条件的年轻干部选拔到重要工作岗位上来。

3. “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执行不够规范。2020年以来，镇委对“三重一大”事项有时未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决策，如党政联席会议关于讨论北山村扶贫资金使用事项、镇文化站资金补助事项、安装饮水机项目、办公房修缮项目等，没有体现班子成员表决意见。

原因分析：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了解不够明晰。

整改情况：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约谈，组织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学习，接下来将要求相关负责人规范记录党委扩大会议记录，确保此类事项不再发生。

4. 党内政治生活不严不实。①党组织生活不严肃，缺席党员较多。如古巷村、华吴村组织生活会没有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赤洲村个别干部会议记录，只有一个人签名；古巷村2021年7月21日召开党员大会只有5人签名，2022年7月1日召开党员大会仅有2人签名。②党员日常管理不够严格，组织观念较淡薄。古巷桂林自然村党支部没有支委，仅几个年龄大的党员在村，支部组织生活无法正常开展；石洲村个别党员参加支部会议需发“会议费”，党员义务落实不到位，支部组织力、执行力、凝聚力欠缺。③“三务”公开不到位。各村（社区）不同程度存在“三务”公开透明度不高、公开内容不全面、更新不及时甚至没有公

开的情况。

原因分析：一是部分农村党员工作繁忙，学习意识不强和积极性不高；二是个别村党务工作者水平不高，召开会议后未及时做好会议记录工作；三是对“三务”公共工作认识度不高。

整改情况：一是严肃党内生活，增强党员学习意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党支部加强日常监督工作，对本支部学习意识不强和积极性不高的党员进行批评教育，督促其及时改正，对行动不便和特殊原因不能参加会议的党员采取灵活的方式抓实党员学习教育工作；

二是加强和改进党员日常管理方法，从严从实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强化党员思想政治教育学习，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加强党员的思想引导，将组织生活作为加强党员教育的主战场，提升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水平和党性修养，提升党员队伍整体素质；

三是加强对“三务”公开具体事项的检查 and 监督。对各村（社区）书记、业务干部进行指导、督促，责令各村（社区）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落实“三务”公开制度，及时全面公开村（社区）村务、党务、财务内容，每月按时拍照上传“三务”上墙公开图片。

三、巩固成效，不断将整改成效转化成为高质量发展动力

经过前一阶段努力，我镇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整改工作还需继续努力、不断深化，尤其是一些比较复杂、深层次、

涉及体制机制制度方面的问题，需要通过进一步深化相关领域改革来解决。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巡察工作战略部署，紧紧围绕县委第五巡察组提出的意见建议，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把巡察整改工作与深入持久抓作风建设结合起来，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结合起来。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事项，主动开展“回头看”，巩固已取得的整改成效，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尚未全部完成或需要逐步解决的，按照既定整改时限和整改措施，紧盯不放，直至整改完毕，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切实把此次巡察工作的成果转化为推动东陇高质量发展的力量源泉。

（此件属工作秘密，严格控制知悉范围，严禁通过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播使用和对外发布）

抄送：县委巡察办

送：党政联席会议成员

发：镇机关各室（中心、站）
